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臺北市現有巷道廢止或改道申請」作業流程圖

權責單位	作業流程	處理時限
建築管理科	1. 收件	1 0.5 日
	2. 審查	2 29.5 日
	2.1 通知補正	2.1
	2.2 補正資料審查	2.2
	2.3 駁回	2.3
	3. 召集相關單位會勘	3 29 日
	3.1 審核	3.1
	3.2 駁回	3.2
	4. 通知申請人檢附計畫圖說俾憑辦理公開展覽相關事宜	4 1 日
	4.1 都市發展局公開展覽30日	4.1 30 日
	4.2 彙整公開展覽公民或團體意見辦理提送本市現有巷道廢止或改道審議委員會相關事宜	4.2 30 日
	5. 廢巷審議委員會審議	5. 15 日
	5.1 駁回	5.1 15 日
	5.2 通知申請人檢附計畫圖說俾憑辦理公告相關事宜	5.2 29 日
	5.3 校稿圖說擬稿	5.3
	6. 都市發展局公告實施	6 1 日

受理方式:臨櫃親自申辦、委託申辦、郵寄申辦、網路申辦(非全程式)
總處理時限:6個月(含假日/日曆日)